



最穩健的教育溝通橋樑～ 新北市教師會與局長有約

整理◎政策部

「新北市教師會與新北市教育局局長雙向溝通論壇」簡稱「與局長有約」，本會為教師法唯一法定教師組織，法定任務即存在「研究並協助解決各項教育問題」與「派出代表參與教師有關之法定組織」，這是此活動誕生與延續的能量。本會自民88年創始即每年辦理與局長有約，迄今邁入第20屆，期間經歷多次局長更替，但持續不間斷的是此對話管道，足見本會一路走來始終為新北市教師們最強力的保衛、最堅實的後盾與最可靠的夥伴。

新北市教師會政策部整理106學年度與局長有約提案，經教育局正向具體回應之相關政策共13條羅列於後，供會員老師們酌參，同時一併感謝相關會員學校的寶貴提案，共同為優化新北市教育品質努力：

- 一、學前特殊教育需求學生優先入園鑑定安置填報作業回歸幼兒園處理。校本部特教業務承辦人屢反應，僅依一紙公文便需承辦不屬本務的幼兒園業務，明顯混亂權責打擊工作士氣；幼教科回覆填報作業調整回幼兒園辦理。感謝特教委員會、幼教委員會連署提案。
- 二、學前特殊教育需求學生優先入園鑑定安置心評作業回歸學前特教師辦理。考量特殊教育心評專業、普幼教師班級本務負荷，幼教科回覆心評作業回歸學前特教師辦理。感謝特教委員會、幼教委員會連署提案。
- 三、學前教育以公立幼兒園為主非營利幼兒園為輔。幼教科回覆以公立幼兒園增班為主，設置非營利幼兒園為輔辦理。感謝幼教委員會提案。
- 四、幼兒園教保人員於工作時間外，進行幼生照護工作核予加班費或補休。幼教科回覆若原則有延長工時的必要，得由教保人員先行選擇補休或加班費。感謝幼教委員會提案。
- 五、市立幼兒園分班辦理招生工作一併敘獎。幼教科回覆相關敘獎辦法含括市立幼兒園分班，將可與園本部分開敘獎，提升工作士氣。感謝永和幼兒園促進會提案。
- 六、停辦國民中小學校務評鑑。教資科回覆自109學年度下學期校務評鑑改至校務行政系統查閱，轉型為輔導支持系統。
- 七、健康體育促進計畫將改為一次性審查。體教科回覆未來將辦理一次性審查，降低各校等待審核時程。感謝竹圍國小教師會提案。
- 八、國小教師每節授課鐘點費由260元調整為320元。國教署於107年12月24日招開會議達成共識，將國小每節課鐘點費由260元調整至320元。感謝本會政策部提案。
- 九、七年級資賦優異學生入班鑑定增加管道與時程。特教科回覆增加書面審查、轉銜評估與能力評量三個管道，並增設小六時程，以符合多元評量精神。感謝安溪國中教師會提案。



社團法人新北市教師會

十、中教階段藝文、綜合、健體三個領域，與高中職生活科技科科等值。俟市長108年1月28日正式宣佈調降上述領域授課節數，國中階段調降至18節/週，高中職階段調降至16節/週，以服膺科科等值精神。感謝永和國中教師會、高中職委員會、國中委員會連署提案。

十一、國中七年級校定課程設計回歸各校課發會審議後實施。因應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資訊與生活科技領域增設，中教科回覆校定課程將鬆綁舊制資訊校定課程，回歸各校課發會議決通過後實施。感謝中和國中提案。

十二、擬定「學務創新人力（教官）」培訓計畫。校安室回覆已研擬「學務創新人力」雇用實施計畫，內含招僱、管理、工作等內容。感謝高中職委員會提案。

十三、調降公立高中職班級學生數由40至38名。技職科回覆107學年度公立高中職班級學生數將由40降至38名，未來將持續檢討合理班級人數。感謝高中職委員會提案。

經與局長有約平台溝通後，感謝理事會與會員學校的寶貴提案，政策部6委員會彼此緊密合作，達成學前5案、國小3案、國中3案、高中職2案（以上含特教3案），共13案獲教育局共同支持；但仍有提案無法一蹴可幾，本部持續追蹤，檢討後續可能成就的方向，朝「積極因應少子文化、建構優質學習環境、保障弱勢學生權益、營造友善職場環境」四大面向具體邁進。新北市教師會持續提出最妥善的政策論述，優化、解決、修正新北市會員教師的職場困難，望我們一起努力下一個新北教育二十年。



侯友宜市長親臨局長有約會場
為基層教師打氣與各學校教師會理事長合影



張明文局長親自回答各學校提出的議案



教育局各科長處室主任團隊到場聆聽基層教師意見



學校教師會理事長發言與教育局討論提案內容